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7026517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8月12日

商 标



申请 人 四川省成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

地 址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提督街99号1栋1单元31层4号06室(自编号)

代理机构 北京丰佳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2类：气泵（运载工具附件）；婴儿车；冷藏车；陆地车辆引擎；电动运载工具；架空运输设备；自行车；运载工具用实心轮胎；厢式餐车；摩托车车轮